

155482. SH	19 光大 02
149485. SZ	21 光大 Y2
149542. SZ	21 光大 Y4
149808. SZ	22 光大 Y1
149834. SZ	22 光大 Y2
149920. SZ	22 光大 Y3
149958. SZ	22 光大 Y4
148202. SZ	23 光大 Y1
148203. SZ	23 光大 Y2
148240. SZ	23 光大 Y4
148298. SZ	23 光大 Y6

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关于董事长及总经理 发生变动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长及总经理变动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人员变动基本情况

2023 年 9 月 22 日，经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（简称本公司）董事会 2023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通过，选举吴利军先生为本公司董事长。吴利军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、总经理职务。

（二）新任职人员基本情况

吴利军先生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、董事长。曾任国内贸易部国家物资储备调节中心副主任（副局级）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信息中心负责人，培训中心副主任（主持工作），人事教育部主任、党委组织部部长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党委委员、

主席助理,深圳证券交易所理事会理事长、党委书记(副部长级),
本公司党委副书记、副董事长、总经理。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政治经济学专业,经济学博士,高级经济师。

吴利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债券。

二、影响分析

上述人事变动对本公司日常管理、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没有重大影响,对本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决议有效性没有重大影响。上述人事变动后本公司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(以下无正文)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关于董事长及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